## 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关于申请延期回复非公开发行股票反馈意见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 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(160922号)(以下简称"《反馈意见》"),并要求在30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。

公司收到上述反馈意见后,已与有关中介机构进行认真研究讨论,并开展了针对性的工作。由于公司和中介机构对《反馈意见》中涉及的有关问题仍需进一步落实,预计无法在原定日期前提交反馈意见的书面回复。经公司与中介机构审慎协商,已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《关于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延期回复的申请》,公司将于 2016 年 7 月 1 日前完成反馈意见的回复工作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,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审批的进展情况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数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6月24日

